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OE

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710)

持續關連交易

更新分包交易及採購交易

本集團一直根據總分包協議及總採購協議與京東方集團進行分包交易及採購交易，而該等協議均將於2018年12月31日到期。於2018年11月22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京東方訂立更新總分包協議及更新總採購協議，以在其中所載條款及條件之規限下將該等協議各自之期限延長至2021年12月31日。

京東方（香港）（京東方之全資附屬公司）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於本公告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4.41%。京東方為京東方（香港）之聯繫人，並因此為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分包交易及採購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經考慮分包交易及採購交易的背景及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的相關對手方，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董事認為須合併分包交易及採購交易以符合上市規則的關連交易規定。

基於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合共建議年度上限以及按照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之適用百分比率，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分包交易及採購交易均須遵守申報、公告及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以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本公司已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就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各建議年度上限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各建議年度上限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本公司將召開及舉行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決議案以批准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各建議年度上限。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持續關連交易協議之詳情及各建議年度上限；(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各建議年度上限致獨立股東之推薦意見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就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各建議年度上限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及(i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之通函將於2018年12月12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緒言

本集團一直與京東方集團進行分包交易及採購交易。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16年4月22日及2016年10月27日之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12月12日之通函，內容有關分包交易及採購交易。

總分包協議及總採購協議均將於2018年12月31日到期。於2018年11月22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京東方訂立更新總分包協議及更新總採購協議，以在其中所載條款及條件之規限下將該等協議各自之期限延長至2021年12月31日。

更新總分包協議

更新總分包協議之主要條款如下：

日期：2018年11月22日

訂約方：(i) 本公司

(ii) 京東方

標的事項：在更新總分包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規限下，本集團可不時委聘京東方集團按非獨家基準提供製造TFT/TP模組及其他產品之分包服務。為免生疑，本集團不受合約規定須委聘京東方集團提供分包服務，並可於更新總分包協議期限內自由委聘任何其他第三方分包商提供分包服務。

TFT模組即薄膜電晶體液晶模組，一般指集合（其中包括）面板、背光及集成電路之組件。TP模組為配備觸控面板顯示屏之模組。其他產品為車聯網及汽車電子系統（其包括（其中包括）車內設備之電子通訊，如使用智能手機應用程式或遙控器遙控車頭燈／空調、導航系統、電子監控系統、全球定位系統模組、收音機和平視顯示器）。

根據更新總分包協議，本集團可向京東方集團提供主要配件及材料，而京東方集團將按照本集團提供之設計及規格進一步加工及組裝該等配件及材料，以製造TFT/TP模組及其他產品。

本集團可不時與京東方集團訂立單獨及界定協議，以根據更新總分包協議之條款載列（其中包括）TFT/TP模組及其他產品之實際數量、規格及質量要求、交付地點及日期、每個單位加工費及支付條款。

期限：在須獲獨立股東批准之規限下，更新總分包協議將自2019年1月1日起生效，直至2021年12月31日。

定價政策：京東方集團將按「成本加成法」向本集團收取加工費，其將根據京東方集團就提供分包服務產生之直接成本（包括（其中包括）勞工成本、電力、公共設施、設備折舊及管理費）另加不高於直接成本5%之利潤率而釐定。京東方集團亦將按實際支付之金額向本集團收取任何有關（其中包括）材料、包裝、測試、運輸、售後服務、保險及儲存費用。

京東方集團將向本集團收取分包費，其條款將不遜於京東方集團根據相同條款及條件向獨立第三方所提供者。於評估京東方集團所提供之報價時，本集團採購部將就其要求及／或規格基本相同之訂單盡力邀請至少兩名獨立分包商提供報價及審核（其中包括）分包商之價格、交付時間、支付條款、質量標準及技術能力，以確定京東方集團所提供之主要條款是否屬公平合理及不遜於本集團可自獨立分包商獲得之該等條款。此外，本集團將僅於最終銷售相關TFT模組可賺取盈利之情況下方會同意委聘京東方集團提供分包服務。本公司認為該定價基準符合市場慣例，屬公平合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付款：本集團須於交付後60日內向京東方集團結清加工費。

更新總採購協議

更新總採購協議之主要條款如下：

日期：2018年11月22日

訂約方：(i) 本公司
(ii) 京東方

標的事項：在更新總採購協議之條款及條件規限下，本集團可不時按非獨家基準向京東方集團採購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包括但不限於製造TFT模組之原材料。為免生疑，本集團不受合約規定須向京東方集團採購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並可於更新總採購協議期限內自由向任何其他第三方供應商採購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

本集團可不時與京東方集團訂立單獨及界定協議，以根據更新總採購協議之條款提供（其中包括）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之實際數量、規格及質量要求、交付地點及日期、價格及支付條款。

期限：在須獲獨立股東批准之規限下，更新總採購協議將自2019年1月1日起生效，直至2021年12月31日。

更新總採購協議將持續有效直至2021年12月31日，惟京東方及／或其附屬公司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至少達30%（即倘京東方及／或其附屬公司持有之本公司已發行股份少於30%，更新總採購協議將會被終止）。

定價政策：就標準化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而言，京東方集團須向本集團提供較其標準價格折讓之最優惠售價，有關折讓須不少於京東方集團向其任何其他客戶提供之折讓。京東方集團於釐定折扣額時考慮不同因素（例如產品種類及進行各項交易時不時變動之材料供求情況）。因此，本集團及京東方集團認為預先協定折扣範圍並不切實可行。

於評估京東方集團所提供之報價時，本集團採購部將就同一標準化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盡力邀請至少兩名獨立供應商提供報價及要求京東方集團就過去三個月京東方集團與其他客戶之間任何可得交易資料作出確認，以確保本集團就同一標準化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所得之折扣並不低於其他客戶所得者。此外，本集團將僅於最終銷售相關TFT模組可賺取盈利之情況下方會同意向京東方集團採購。本公司認為該定價基準符合市場慣例，屬公平合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就定制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而言，京東方集團向本集團提供之售價須不高於向京東方集團之其他客戶提供之售價。該價格乃參考不同因素（例如製造過程之複雜程度以及會不時變動之相關材料供求情況）後釐定。因此，本集團及京東方集團認為預先協定定制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之任何具體單價並不切實可行。

於評估京東方集團所提供之報價時，本集團採購部將就其要求及／或規格基本相同之定制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訂單盡力邀請至少兩名獨立供應商提供報價及要求京東方集團就過去三個月京東方集團與其他客戶之間任何可得交易資料作出確認，以確保本集團就類似要求及規格之定制TFT面板、TFT模組及其他產品所得之售價並不高於其他客戶所得者。此外，本集團將僅於最終銷售相關TFT模組可賺取盈利之情況下方會同意向京東方集團採購。本公司認為該定價基準符合市場慣例，屬公平合理及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

付款：本集團須於交付後60日內向京東方集團結清採購價。

交易之理由及裨益

本集團主要從事汽車及工業顯示屏業務，具備單色顯示製造產能及TFT模組裝配產能。本集團將其業務劃分為一個單位以作管理，因此，設計、製造及銷售液晶顯示屏及有關產品為唯一呈報分部，實際上所有收益及經營溢利均來自此業務分部。

京東方（其股份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供應／提供半導體顯示技術、產品及服務。京東方集團之產品廣泛應用於手機、平板計算機、筆記本計算機、顯示器、電視、車載顯示屏、數字信息顯示等各類顯示領域。根據總分包協議及總採購協議，本集團自2016年起不時委聘京東方集團就製造TFT/TP模組（及其他產品）提供分包服務，並自京東方集團採購TFT面板及其他產品，包括（但不限於）用於製造LCD及有關產品（尤其是TFT模組）之原材料。憑藉其面板研發及自動化生產流程等競爭優勢，京東方集團已為本集團提供度身設計及全面品質支援且經本公司認為公平合理價格之TFT面板。

預期TFT模組業務將繼續擴展，本集團亦正在發展標準平台化TFT模組推廣客戶採用，以達到更大之經濟規模。本集團作為京東方之唯一車載顯示模組及系統業務之平台，未來會結合京東方之各種優勢，包括面板研發及自動化生產流程等，在鄰近京東方TFT面板生產基地之地區加強相互合作，擴展業務。尤其在系統業務，車載抬頭顯示器，觸控屏及相關顯示技術研發等高增值範圍方面加強發展。本公司將繼續探索方法，簡化營運及生產流程以實現較高效率及效益並進一步充分利用京東方集團之競爭優勢。

鑑於總分包協議及總採購協議將於2018年12月31日屆滿，因此本公司訂立更新總分包協議及更新總採購協議（須經獨立股東批准方可作實），以將該等協議之條款延長至2021年12月31日。經考慮上述因素（包括交易之理由）及交易之條款（包括定價政策），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惟彼等將於考慮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後發表意見）認為，更新總分包協議及更新總採購協議之條款屬公平合理，而更新總分包協議及更新總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乃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於日常業務中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整體利益。

歷史數據及建議年度上限

下表載列(1)截至2016年及2017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及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分包交易及採購交易之過往實際金額；及(2)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分包交易及採購交易之現有年度上限。

	實際交易金額			現有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9月30日止九個月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包交易	-	13,978	632	10,000	73,000	138,000
採購交易	106,347	442,874	340,035	133,000	702,000	1,229,000

下表載列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分包交易及採購交易之建議年度上限。

(千港元)

建議年度上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分包交易	53,000	67,000	72,000
採購交易	1,621,000	2,431,000	3,362,000

建議年度上限乃經計及（其中包括）

- (i) 本集團現有之TFT/TP模組及其他產品之訂單，其中包括估計數量、產品規格及計劃交付時間表在內之條款已與客戶達成一致並獲客戶接受；
- (ii) 2019年及2020年TFT/TP模組新訂單之分包交易及採購交易之估計金額，該金額乃參考截至2018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所收到之實際訂單估算；及
- (iii) 約5%之額外緩衝額後釐定。

採購交易及分包交易將分別根據更新總採購協議及更新總分包協議進行，並將遵守上表所述之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之各建議年度上限之規定。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惟彼等將於考慮獨立財務顧問之意見後發表意見）認為，上述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

內部監控

誠如更新總分包協議及更新總採購協議項下之定價政策所載，於評估京東方集團所提供之報價時，本集團採購部門將就類似要求及／或規格之訂單盡力邀請至少兩名獨立分包商或供應商（視情況而定）提供報價及審核（其中包括）分包商之價格、交付時間、支付條款、質量標準及技術能力，以確定京東方集團所提供之主要條款是否屬公平合理及不遜於本集團可自獨立分包商或供應商獲得之該等條款。倘本集團之採購部門認為分包交易及採購交易之主要條款符合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則應向聯席行政總裁報告（其將審閱及批准相關主要條款）。

本集團採購部門之高級管理人員將每月進行定期檢查，以就分包交易及採購交易是否按照其相關協議之條款進行檢討及評估。此外，內部審核部將每半年檢討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程序以確保彼等一直有效充足。內部審核部將每半年於審核委員會會議上向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匯報。

獨立非執行董事將每半年檢討分包交易及採購交易，以檢查及確認該等交易是否根據規範該交易之協議按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整體利益之條款於本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及是否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

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將每年檢討分包交易及採購交易，以檢查及確認（其中包括）是否遵守定價條款及有否超過有關上限。

董事認為，本集團之內部監控系統對於確保分包交易及採購交易將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且其向本公司提供之條款並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所提供者而言乃屬充足。

上市規則涵義

京東方（香港）（京東方之全資附屬公司）為本公司主要股東，於本公告日期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4.41%。京東方為京東方（香港）之聯繫人，並因此為上市規則項下本公司之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分包交易及採購交易構成本公司之持續關連交易。

經考慮分包交易及採購交易的背景及持續關連交易協議的相關對手方，根據上市規則第14A.81條，董事認為須合併分包交易及採購交易以符合上市規則的關連交易規定。

基於持續關連交易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之合共建議年度上限以及按照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之適用百分比率，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分包交易及採購交易均須遵守申報、公告及通函（包括獨立財務意見）以及獨立股東批准之規定。

一般事項

於最後可行日期，執行董事高文寶先生（「高先生」）持有京東方90,700股A股股份，執行董事蘇寧先生（「蘇先生」）持有京東方30,000股A股股份，非執行董事楊曉萍女士（「楊女士」）持有京東方121,200股A股股份，非執行董事董學先生（「董先生」）持有京東方355,400股A股股份及非執行董事原烽先生（「原先生」）持有京東方47,000股A股股份。此外，高先生為京東方的顯示及傳感事業群行政總裁。蘇先生為北京京東方顯示技術有限公司（京東方之附屬公司）應用產品事業部總經理。楊女士為京東方副總裁兼財務副總監，亦為京東方下屬多家附屬公司之董事或監事。董先生為京東方高級副總裁兼顯示器件事業群首席技術官。原先生為京東方副總裁兼首席市場官。

鑒於上述，高先生、蘇先生、楊女士、董先生及原先生或被視為於持續關連交易協議中持有權益，因此，彼等已就批准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各建議年度上限之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已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包括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馮育勤先生、朱賀華先生及侯自強先生），以就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各建議年度上限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各建議年度上限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本公司將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決議案以批准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各建議年度上限。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持續關連交易協議之詳情及各建議年度上限；(ii)獨立董事委員會就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各建議年度上限致獨立股東之推薦意見函件；(iii)獨立財務顧問就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各建議年度上限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及(iv)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之通函將於2018年12月12日或之前寄發予股東。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相同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京東方」	指	京東方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京東方（香港）」	指	京東方科技（香港）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乃京東方之全資附屬公司
「京東方集團」	指	京東方及其附屬公司（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本集團）
「持續關連交易協議」	指	更新總分包協議及更新總採購協議之統稱

「本公司」	指	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10)，一家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相同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PS」	指	全球定位系統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董事會之獨立董事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馮育勤先生、朱賀華先生及侯自強先生)組成，以就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各建議年度上限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財務顧問」	指	新百利融資有限公司，一家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乃獲委任就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各建議年度上限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之獨立財務顧問
「獨立股東」	指	京東方(香港)及其聯繫人以外之股東
「LCD」	指	液晶體顯示屏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總採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京東方訂立日期為2016年4月22日之總採購協議(經日期為2016年10月27日之協議更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京東方集團採購TFT面板及其他產品，包括但不限於製造TFT模組之原材料，直至2018年12月31日

「總分包協議」	指	本公司與京東方訂立日期為2016年10月27日之總分包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委聘京東方集團按非獨家基準提供製造TFT/TP模組及其他產品之分包服務，直至2018年12月31日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持續關連交易協議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採購交易」	指	總採購協議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及須根據更新總採購協議取得獨立股東批准
「更新總採購協議」	指	本公司與京東方訂立日期為2018年11月22日之更新總採購協議，以將總採購協議之期限延長至2021年12月31日
「更新總分包協議」	指	本公司與京東方訂立日期為2018年11月22日之更新總分包協議，以將總分包協議之期限延長至2021年12月31日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有關批准持續關連交易協議及各建議年度上限之決議案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25港元之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分包交易」	指	總分包協議項下擬進行之所有交易，及須根據更新總分包協議取得獨立股東批准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相同涵義
「TFT」	指	薄膜電晶體液晶
「TP」	指	觸屏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京東方精電有限公司
主席
高文寶

香港，2018年11月22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九位董事組成，其中高文寶先生、高穎欣女士及蘇寧先生為執行董事，楊曉萍女士、董學先生及原烽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而馮育勤先生、朱賀華先生及侯自強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